

证券代码:600507

证券简称:方大特钢

公告编号:临2023-081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购方大国贸 100%股权过渡期损益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3年5月6日，辽宁方大集团国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大国贸”）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5月9日披露的《方大特钢关于收购方大国贸 100%股权进展暨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3-043）。

根据《天津一商集团有限公司与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辽宁方大集团国贸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权转让协议》）的有关约定：评估基准日至交割日（以下简称“过渡期”）标的公司所产生的收益归受让方享有，所发生的亏损由转让方以现金方式向受让方补足或直接从本次交易对价中扣除，过渡期损益应由受让方聘请具备证券从业资格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专项审计确定。

为专项审计的可实现性考虑，交割审计基准日为交割日前月最后一日，交割审计基准日为2023年4月30日，评估基准日为2022年12月31日，因此本次审计的过渡期为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4月30日。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聘请的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完成方大国贸过渡期损益审计工作，并出具《辽宁方大集团国贸有限公司2023年1-4月财务报表专项审计报告》（CAC专字[2023]2243号），根据上述专项审计报告及《股权转让协议》的有关约定，方大国贸在过渡期内实现净利润2,568.34万元，未发生亏损，交易对方无需承担补偿责任，方大国贸在过渡期内产生的收益由公司享有。

特此公告。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30日